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三年第四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9 日下午十二時二十分。

二、地點：本公司會議室--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五號五樓。

三、出席：董事 張金明、張巍耀、吳怡瑩、曾家宏、林寬碩、邱慈祥、  
齊彥良(獨董)、陸昭華(獨董)、郭立程(獨董)等九人出席。  
財務 周郁慧、朱秋惠 列席  
稽核 陳金玉 列席

四、主席：張金明



記錄：朱秋惠



五、報告事項：

- 1、上次董事會討論事項執行情形。
- 2、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
- 3、內部稽核報告。
- 4、本公司第一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報告。
- 5、提報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

(二)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併同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庭銘及柯淵育會計師擬出具之保留式核閱報告稿，請參閱(附件一)。

(三)本案業經本公司第一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審議完竣，結果為「通過，並報請董事會議決」。

六、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說明：為加強本公司票務部門之流程控制，擬修訂「營業及收款循環」及「採購及付款循環」作業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三)。

決議：由出席董事表決，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第五次庫藏股討論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擬實施第五次之庫藏股，以轉讓員工。

- 1、訂定「第五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請參閱(附件四)。
- 2、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3、本公司擬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相關事項如下：

- (1) 買回股份目的：轉讓股份予員工
- (2) 買回股份種類：普通股股票
- (3) 買回股份總金額上限（仟元）：398,787 仟元
- (4) 預定買回之期間：自民國 103 年 5 月 10 日起，至民國 103 年 7 月 9 日止，共計二個月。
- (5) 預定買回之數量（股）：3,000,000 股
- (6) 買回區間價格（元）：每股單價 38 元～51 元，惟如買回區間價格低於下限時，本公司仍繼續執行買回決策。
- (7) 買回方式：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
- (8) 預定買回股份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4.91%
- (9) 申報時已持有本公司股份之累積股數（股）：0 股。
- (10) 申報前三年內買回公司股份之情形：無。
- (11) 已申報買回但未執行完畢之情形：
  - 第二次預計買回 1,500,000 股，實際買回 705,000 股，因買進張數足以達成實施庫藏股買回之任務目標。
  - 第三次預計買回 1,500,000 股，實際買回 1,185,000 股，因市場股價已達本次實施庫藏股買回之價格上限。
  - 第四次預計買回 1,781,000 股，實際買回 1,402,000 股，為兼顧市場機制及維護整體股東權益，本公司視股價變化考量資金之有效運用，未依原預定數量全數買回。

4、本次買回本公司股份業已考慮公司財務狀況，不影響公司資本之維持，另委請會計師對本公司買回股份價格合理性出具評估報告書。

決議：由出席董事表決，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並依規定公告及申報。

七、臨時動議：無。

八、議畢散會，下午十二時四十三分。